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 Elife Holdings Limited

(於開曼群島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223)

有關自願有條件部分現金收購要約之最新資料；及 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謹此提述(a)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四日、二零二四年十月二十五日、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七日、二零二四年十一月十八日、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六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二日之公佈(統稱「該等公佈」)；(b)陳妙嫻女士(「要約人」)所發出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一日、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五日、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及二零二四年十二月十二日之公佈；(c)要約人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要約文件，內容有關(其中包括)由建泉融資代表要約人提出自願有條件現金部分收購要約以收購本公司之67,808,588股股份(要約人及其一致行動人士已擁有者或同意收購者除外)；(d)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二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本公司截至二零二四年九月三十日止六個月(「二零二四年中期期間」)之盈利警告；及(e)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四年十一月二十九日之公佈，內容有關(其中包括)延遲發出本公司二零二四年中期期間之中期業績。除另有界定者外，於本公佈內所採用之詞彙與該等公佈內所界定者具有相同涵義。

有關自願有條件部分現金收購要約之最新資料

董事會謹此向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提供最新資料，於本公佈日期，本公司仍在編製載入回應文件的資料，包括但不限於本公司財務顧問及核數師或會計師有關盈利警告的報告，其中須考慮獨立調查委員會(「獨立調查委員會」)就導致延遲發出二零二四年中期期間財務業績之事件開展獨立調查之調查結果。誠如本公司日期為二零二五年一月七日之公佈所披露，獨立調查委員會已於二零二五年一月六日委聘長青(香港)會計師事務所有限公司開展獨立調查工作，以編製及向獨立調查委員會提交調查結果報告。

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變更

由於(a)非執行董事陳欣琮女士調任為執行董事；以及(b)周昭何先生、曹家榮先生、陳樂燕女士及馬健凌先生獲委任為獨立非執行董事，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十四日起生效，陳欣琮女士不再擔任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而周昭何先生、曹家榮先生、陳樂燕女士及馬健凌先生均加入成為獨立董事委員會成員。

由於上述變更，獨立董事委員會由林全智先生、黃子峰先生、梅以和先生、周昭何先生、曹家榮先生、陳樂燕女士及馬健凌先生，即全體獨立非執行董事組成。

繼續暫停買賣

應本公司要求，股份已自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二日(星期一)上午九時正起於聯交所暫停買賣，並將繼續暫停買賣，直至另行通知為止。

本公司股東及有意投資者買賣本公司證券時務請審慎行事。

承董事會命
易生活控股有限公司
主席
向心

香港，二零二五年一月十日

於本公佈發表日期，董事會包括(i)執行董事向心先生、邱斌先生、陳欣琮女士、陳渭昌先生、覃佳麗女士(暫停職務)及趙振中先生(暫停職務)；(ii)非執行董事趙瑞強先生、張紹岩先生及郭偉先生；及(iii)獨立非執行董事林全智先生、黃子峰先生、梅以和先生、周昭何先生、曹家榮先生、陳樂燕女士及馬健凌先生。

全體董事願就本公佈所載資料之準確性共同及個別承擔全部責任，並在作出一切合理查詢後確認，就彼等所深知，本公佈所表達之意見乃經審慎周詳考慮後始行達致，且本公佈並無遺漏其他事實，足以令本公佈之任何聲明具誤導成分。